

# 應許的堅持與傳承

日期：2013年8月25日

鄭文選牧師

經文：創世紀廿三～廿五：11

## 【引言】

弟兄姊妹平安。

今天我們要進入亞伯拉罕故事的尾端，我們會看到這個信心偉人在晚年生涯，對於應許的堅持與傳承，我們也會看到應許怎樣一代代地延續，以及對於應許的信心如何能夠勝過死亡的威脅。今天的講題是「應許的堅持與傳承」。我們先一起禱告。

## 【本文】

### 一、亞伯拉罕堅持應許

我們首先要看亞伯拉罕如何在晚年的時候，繼續堅持神的應許。

#### （一）他買地埋葬撒拉（創廿三：1-20）

當撒拉一二七歲死的時候，亞伯拉罕花了很大的精神，要買一塊地埋葬撒拉，就是表達他不回去了、他定意要留在神應許之地。當時一般人會在哀悼妻子之後，回到祖先之地舉行葬禮，但亞伯拉罕卻定意要將撒拉以及他自己的屍骨留在迦南，這是他堅持應許的表現。將屍骨埋在應許地彷彿是列祖們對應許的最後見證。加爾文說：「他們都不再發言之後…，墳墓卻大聲疾呼，說死亡並不能攔阻他們繼承這地。」

當子孫眾多與得地為業的應許尚未成就，多國之母撒拉這位應許的承受者卻已死去，想必對於亞伯拉罕帶來很大的衝擊與悲傷，但他卻利用撒拉的死亡成為應許成就的契機。我們可以感受到，亞伯拉罕的心思緊緊地抓住神的應許，或者可以說是緊緊地被應許抓住。我們一起來讀創廿三：3-16

當時外人是容易被允許擁有土地的，所以第6節的恭維之語，「我主請聽。你在我們中間是一位尊大的王子，只管在我們最好的墳地裡埋葬你的死人；我們沒有一人不容你在他的墳地裡埋葬你的死人」，其實是給一個軟釘子碰，讓他維持沒有土地的倚賴身份。而亞伯拉罕在回話中，提出一個人的名字，是很技巧的手法：「你們若有意叫我埋葬我的死人，使她不在我眼前，就請聽我的話，為我求瑣轄的兒子以弗崙，把田頭上那麥比拉洞給我，他可以按著足價賣給我，作我在你們中間的墳地。」（創廿三：8-9）因為一群人或者會反對外人插進來，但某塊地的擁有者或許會歡迎有顧客上門。11節以弗崙所擺的姿態可能只是裝腔作勢，他說：「不然，我主請聽。我送給你這塊田，連田間的洞也送給你，在我同族的人面前都給你，可以埋葬你的死人。」他不單要賣田間的洞，連整塊田也想要賣，他知道自己地位的優勢，所以後來開出的

價是天價：四百舍客勒！耶利米為一塊田只付了十七舍客勒（耶卅二：9），大衛為打禾的場與牛只付了五十舍客勒（撒下廿四：24），這裡只是一塊田和一個洞，以弗崙就要價四百舍客勒，可說是獅子大開口，但亞伯拉罕很優雅地接受了。

在撒拉死亡的哀傷中，在以弗崙接近敲詐的交易中，亞伯拉罕心中關切的仍然是應許的成就，並且願意為此付上很大的代價。他的行動證明他相信應許不會落空。

## （二）他從家鄉為以撒選新娘（創廿四：1-9）

這時亞伯拉罕年紀老邁，又有財富，大可安穩穩穩回憶當年英勇、或享受眼前所有，但他卻恆心往前看，要見應許的下一步得以實現，並且採取行動。

他打發僕人回到故鄉，在他親族中替以撒娶一個妻子，因他不願意以撒跟當地的迦南女子成婚，免得以撒受妻子影響，離棄耶和華去敬拜迦南地的偶像。亞伯拉罕更要求僕人把選中的女子從故鄉帶回迦南來，因為他深信神的應許必會成就，他的後代必承受迦南地為產業。創廿四：7「耶和華——天上的主曾帶領我離開父家和本族的地，對我說話，向我起誓說：『我要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』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，你就可以從那裡為我兒子娶一個妻子。」

藉著努力為以撒尋找配偶，亞伯拉罕這位族長準備卸下責任，讓神祝福的計畫可以延續到下一代。他知道他此生大概沒有機會看到神應許的成就，但我們再次看到，他堅信神的應許一定會成就，並且為了應許的成就和信仰的傳承採取積極的行動。

## （三）他打發庶子離開以撒（創廿五：5-11）

創廿五：5-10「5 亞伯拉罕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。6 亞伯拉罕把財物分給他庶出的眾子，趁著自己還在世的時候打發他們離開他的兒子以撒，往東方去。7 亞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歲。8 亞伯拉罕壽高年邁，氣絕而死，歸到他列祖（原文是本民）那裡。9 他兩個兒子以撒、以實瑪利把他埋葬在麥比拉洞裡。這洞在幔利前、赫人瑣轄的兒子以弗崙的田中，10 就是亞伯拉罕向赫人買的那塊田。亞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都葬在那裡。」

在這段經文，我們看到亞伯拉罕憑著信心，藉著送走所有其它兒子，確保祝福轉移到以撒身上。他一直到最後所採取的行動，都受「從以撒所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」這個應許所影響。他竭盡所能，保障神祝福的計畫，可以一代一代延續下去。

經文最後也記載了亞伯拉罕的死亡，埋葬在他向以弗崙買的那塊地。亞伯拉罕和撒拉在有生之年，並沒有得到神應許完全實現，他們只得到以撒這個兒子作為繼承人，距離天上星、海邊沙的數量還差很遠很遠，他們也沒有得到迦南全地為產業，亞伯拉罕唯一得到的應許地，是高價買來的墳地。

但是亞伯拉罕對這樣的狀況並沒有抱怨，沒有說：「上帝，你騙我，你開空頭支

票。」他知道神祝福世界的計畫，沒有人可以獨立成就，而是需要一代代地傳承下去；他相信即使他死了，神的應許仍會超越死亡地逐步成就；他體會神的應許遠超過今生的生命，神的應許不會在今生全部實現，神將來為他所做的，將遠超過此生為他所成就的。

這對我們來說同樣真實，成為神的兒女後，我們體會到神的同在，危難中的保護、軟弱中的力量、缺乏中的供應、疾病中的醫治，但這些都只是預嚐天國的滋味，只是開胃菜，更寶貴的還在後頭：親眼見主、與主面對面、復活榮耀的身體、黃金街碧玉城、生命河生命樹，神將來為我們所做的，將遠超過此生為我們所成就的。一個人如果太在意世上的事物，容易陷入絕望的軟弱，當人被屬地的事物所佔據，絕望就會佔據他。憂傷之時，只有對永恆火熱的信心，能使人免於絕望。亞伯拉罕在晚年，就顯出這樣的信心，所以就算面對死亡他也不絕望，因為他有永恆的盼望。

就是在這樣超越死亡的眼光下，在如此堅信永恆應許的信念中，亞伯拉罕在今生的生活發揮了極大的影響力，傳承了美好的信仰。

## 二、亞伯拉罕傳承信仰（創廿四：10-67）

我們可以從亞伯拉罕的僕人身上看到亞伯拉罕的影響力，連僕人都傳承了亞伯拉罕的信仰。當僕人接受了亞伯拉罕的託付來到主人的故鄉，他禱告倚靠神的引導，創廿四：12「他說：『耶和華—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啊，求你施恩給我主人亞伯拉罕，使我今日遇見好機會。』」他提出來的試驗標準，都是善良勤奮女子的本質：要讓 10 匹駱駝喝足，可是需要很多的水，更何況要為一個陌生人這麼做。

當僕人遇到的第一個女子就願意這麼做的時候，他繼續以一顆仰望神的心看事情的發展，創廿四：21「那人定睛看她，一句話也不說，要曉得耶和華賜他通達的道路沒有。」結果發現利百加竟然是亞伯拉罕的兄弟的孫女，他低頭向神獻上敬拜和讚美。創廿四：26-27「26 那人就低頭向耶和華下拜， 27 說：『耶和華—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，因他不斷地以慈愛誠實待我主人。至於我，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，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裡。』」成功會使自然人驕傲，卻會使屬神的人謙卑。僕人最先想到的是神，其次是他的主人，最後，帶著毫無掩飾地歡愉，也想到他自己。

僕人忠心地執行任務，創廿四：32-33「32 那人就進了拉班的家。拉班卸了駱駝，用草料餵上，拿水給那人和跟隨的人洗腳； 33 把飯擺在他面前，叫他吃，他卻說：『我不吃，等我說明白我的事情再吃。』拉班說：『請說。』」他不肯在利百加的婚約確定之前，讓自己先享受對方盛情的款待，更優於王上十三那位被老先知所騙而回去吃喝的神人。這個老管家安靜而富常識，虔誠又有信心，對主人忠心不二，對事情徹底辦妥。

當他將整個事情的原委說明清楚後，創廿四：50-52「50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說：『這事乃出於耶和華，我們不能向你說好說歹。 51 看哪，利百加在你面前，可以將她帶去，照著耶和華所說的，給你主人的兒子為妻。』 52 亞伯拉罕的僕人聽見他們這話，

就向耶和華俯伏在地。」僕人向神禱告要求引導的時候是站著、警醒等候答案（12,13節），而神的答案逐漸讓他更深地俯伏在神面前（26節「低頭」，52節「俯伏在地」）。

在這個僕人的身上，我們看見對神的信心、倚靠、敬拜；一個僕人，都能傳承到對神這樣的信仰，可見得亞伯拉罕生命的影響力，他真的成為別人的祝福。我們是否也對我們周遭的人有這樣的影響力呢？

另一方面，僕人的經歷教導我們一個屬靈的原則：那些以禱告和順服遵行神旨意的人，可以確信必蒙引導。當信徒以信心和誠實履行立約責任，就能在生命中不斷經歷從神而來的帶領。但有一點提醒需要提出來，我們在環境中尋求神的引導，不能為著自私的動機，必須為著神的旨意。如果我們承諾忠心遵行神的旨意，所有行動都是為著祂，為著每件事有祂的同在和引導而讚美敬拜祂，這樣我們就可以確信必蒙引導。

透過這個僕人忠心的服事，使得應許順利的傳承下去，創廿四：67「以撒便領利百加進了他母親撒拉的帳棚，娶了她為妻，並且愛她。以撒自從他母親不在了，這才得了安慰。」注意利百加進入撒拉的帳棚，實際取代撒拉的地位，這點很重要。她是這族的新一代女主人，如同以撒是新的族長，是神親自揀選利百加。同樣地，神怎樣賜福亞伯拉罕，也照樣賜福以撒。創廿四：1「亞伯拉罕年紀老邁，向來在一切事上耶和華都賜福給他。」創廿五：11「亞伯拉罕死了以後，神賜福給他的兒子以撒。以撒靠近庇耳·拉海·萊居住。」創廿五：8-9a也提到兩個兒子的和好，「8 亞伯拉罕壽高年邁，氣絕而死，歸到他列祖（原文是本民）那裡。9 他兩個兒子以撒、以實瑪利把他埋葬在麥比拉洞裡。」盟約的應許順利地傳到了下一代，亞伯拉罕順利地交棒了。

事實上，沒有人可以獨立成就神祝福世界的計畫，以致不需要為下一代著想。就像神賜福蒙恩堂的計畫，也是跨越世代的。今日教會的成長，都是奠基於前任牧師們的建造以及信仰長輩們地委身。前陣子教會的網路上放了青年人去青埔短宣的照片，有一位因搬家而在另一個教會聚會的信仰長輩留言：新一代的崛起。神的應許，需要我們忠心堅持地一代代傳承下去。

弟兄姊妹，雖然我們看到亞伯拉罕怎樣在晚年時，仍然緊緊抓住神的應許，將信仰傳承下去，但是真正確保應許成就的，還是上帝祂自己。

### 三、上帝才是應許成就的保證者

亞伯拉罕帶著忠於聖約的行動，透過婚姻為聖約將來預備；僕人帶著忠於聖約的行動，忠誠履行他的責任；但最重要的，是耶和華證實祂神聖的聖約，透過引導僕人到適當地點，並確保任務不失敗。

其實整段亞伯拉罕晚年的故事，是關於神在忠誠子民生命中的照管，確保聖約的持久延續。因著神的照管，才使許多潛在的挫敗得以避免：僕人可能失敗、記號可能錯失、拉班可能不同意、利百加可能拒絕。你想想：一個人要相親，自己不來，而是

爸爸的僕人來，如果是你，你會怎麼想？大概這個人有點狀況。如果是你的女兒，你敢不敢讓她嫁？你說：「可是帶了很多錢來啊？」這大概只會讓人更擔心，覺得更有問題。這件事情能夠成就，最關鍵的是神的應許、護佑與預備。

弟兄姐妹，你認為亞伯拉罕的人生是成功還是失敗？當初他帶著雄心壯志聽從了神的呼召，等到終老時，只有一個兒子承受產業，和一塊買來的墳地，這到底是成功還是失敗呢？或許就當時來看，並不怎麼成工；但是從今日的角度來看，所有基督徒都稱他為信心之父，都因信成為亞伯拉罕屬靈的子孫，亞伯拉罕可說是名符其實的多國之父，他屬靈的子孫真的是如天上的星、海邊的沙一樣多，比任何民族的人都多。神保證、且有能力使祂的應許成就。

## 【結論】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不曉得你的人生有沒有神給你的應許，其實聖經當中神已經給了我們許多寶貴的應許，例：你們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；你們若常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；願意為主和福音擺上生命的，必在今世得百倍，來世得永生。主也給蒙恩堂有應許：你們必像澆灌的園子，又像水流不絕的泉源。

只要我們以負責的行動順服神，就可以信賴耶和華必會帶領並成全，當我們活著的時候，會經歷神的引導與賜福，當我們離開世界的時候，神也會使用下一代繼續成就應許，而我們則會與祂面對面，經歷祂在永恆中應許給我們的產業。

怎麼樣的人生有永恆的價值呢？怎麼樣的人生保證不失敗呢？就是像亞伯拉罕這樣，堅持應許、順服上帝、傳承信仰的人生，你也願意有這樣的人生嗎？

**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**

傳道人：鄭文選牧師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32 巷 3 號

楊惇皓傳道

E-mail：gngchurch@so-net.net.tw 網址：http:// www.gnglc.org.tw

電話：(02)2570-0564 傳真：(02)2570-0565

